附件

监察执法二处2022年第16批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执法决定日期** | **执法主体** | **执法对象** | **违法事实** | **处罚依据** | **处罚内 容** |
| 1 | 2022年10月26日 |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 | 山东泰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翟镇煤矿 | 1.31107综采工作面安装的液压支架有4处液压支架顶梁错茬超过侧护板厚度的2/3，不符合《31107综采工作面作业规程》中“支架错茬不超过顶梁侧护板厚度的2/3”的规定；2.31107综采工作面有2处端面距达600-700mm且未加强支护，不符合《31107综采工作面作业规程》中“端面距最大值不超过500mm，超过加支贴帮柱”的规定；3.6409W综采工作面第12#液压支架护帮板未打开，未接实煤壁，不符合《翟镇煤矿6409W面作业规程》中“综采液压支架及时打开护帮板，护住煤壁，防止煤壁片帮”的要求；4.6409W综采工作面轨道巷C4导线点以外3m范围内两帮移进量较大，其中左帮移进量0.35m，右帮移进量0.55m，不符合《翟镇煤矿6409W面作业规程》中“巷道两帮移进量超过0.3 m，需进行巷道维护”的规定。 | 《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第七十六条第一款 | 罚款人民币十万元整 |
| 5.查询矿井9月20日矿井通风报表、安全监控报表，矿井西翼后组回风巷测风站平均风速为5.37m/s，安装在此处的风速传感器显示平均风速为6.29m/s误差大，未及时采用标定的风速计对风速传感器标校，不符合《煤矿安全监控系统及检测仪器使用管理规范》（AQ1029-2019）8.3.4规定；6.现场测试，6409W综采工作面轨道巷超前支护第17#单体液压支柱工作阻力为30Mpa，安全阀未开启，不符合《翟镇煤矿6409W面作业规程》中“当单体液压支柱工作阻力达到25.4 Mpa，安全阀自动开启”的规定；7.6403W运输巷掘进工作面一台接线盒局部接地线使用镀锌钢绞线，不符合《煤矿安全规程》第四百七十九条第二款的规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九条第三项 | 罚款人民币五万元整 |
| 8.测试11503E运输巷第一部带式输送机机头位置行人侧防跑偏导杆超过20°时不能发出报警并停机（非行人侧正常），不符合《GB 51145-2015 煤矿电气设备安装工程施工与验收规范》第15.3.2第2项的规定；9.11503E运输巷第三部滚筒驱动带式输送机机头配电点使用的1140V变频器没有保护接地，不符合《煤矿安全规程》第四百七十五条的规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九条第二项 | 罚款人民币五万元整 |
| 10.矿井未对采掘工作面受断层影响情况进行评估分级，不符合《翟镇煤矿采掘工作面遇断层等构造带分级管控体系》“采掘工作面受断层影响情况进行评估分级”的规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一条第四项 | 罚款人民币三万元整 |
| 11.矿井水文地质条件2022年8月2日重新确定为复杂后，设计的潜水泵排水系统尚未安装完成，不符合《煤矿安全规程》第三百零八条第一款的规定；12.15层轨道下山11503E轨道巷密闭漏风，未及时对密闭进行维修，未保证封闭区良好的密闭状态，不符合《翟镇煤矿密闭管理规定》中“密闭完好不漏风”的规定；13.6409W采煤工作采煤机左侧截割部离合打开后未固定，不符合《翟镇煤矿6409W面作业规程》中“抽出把手固定好”的规定，矿井未及时发现并消除事故隐患。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二条 | 罚款人民币五万元整 |
| 2 | 2022年10月26日 |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 | 山东金阳矿业集团有限公司金阳煤矿 | 1.现场使用浓度为2%的甲烷气样对3313采煤工作面回风隅角甲烷传感器进行功能试验时，传感器甲烷浓度读数为4%，传感器故障未及时处理，不符合《煤矿安全监控系统及检测仪器使用管理规范》（AQ1029—2019）第8.4.6的规定；2.矿井在用的4台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编号：2100506、2100514、2100519、2100513）检验有效期至2022年6月11日，过期未按要求定期进行检定，不符合《煤矿安全规程》第一百四十一条的规定；3.查询安全监控系统发现，10月4日-350东翼回风大巷测风站风速传感器测量值为4.61m/s,测风报表中该地点风速值为3.55m/s，矿未及时采用标定的风速计对风速传感器标校，不符合《煤矿安全监控系统及检测仪器使用管理规范》（AQ1029-2019）8.3.4规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九条第三项 | 罚款人民币五万元整 |
| 4.轨道暗斜井上部车场联络巷风门处未设有当列车通过时能够发出在风门两侧都能接收到声光信号的装置，不符合《煤矿安全规程》第三百七十七条第三项的规定；5.现场使用浓度为2%的甲烷气样对3313采煤工作面回风甲烷传感器进行功能试验时，监控系统未与人员位置监测系统、应急广播系统应急联动，不符合《煤矿安全监控系统及检测仪器使用管理规范》（AQ1029-2019)第4.10的规定；6.3404运输巷安装有4台电气设备（ZK-3馈电开关、Z-17磁力启动器、7#照明综保、21#照明综保）的低压配电点未装设局部接地极，不符合《煤矿安全规程》第四百七十八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7.3404安装工作面1台Z-98磁力启动器接地线使用镀锌钢绞线，不符合《煤矿安全规程》第四百七十九条第二款的规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九条第二项 | 罚款人民币五万元整 |
| 8.3315运输联络巷掘进工作面穿过SBF16（H=8m），形成的岩柱处于断层破碎带内，存在发生冒顶伤人的风险，煤矿未制定有效的管控措施，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一条第四项 | 罚款人民币五万元整 |
| 9.3313采煤工作面2#、3#及21#支架立柱压力表读数不足分别为21MPa、21MPa、0MPa,不符合《3313综采工作面作业规程》中“液压支架初撑力不得小于24MPa”的规定。 | 《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第七十六条第一款 | 罚款人民币五万元整 |
| 3 | 2022年10月26日 |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 | 新泰市羊泉矿业有限公司 | 安全监控系统的多曲线对比界面存在曲线重合、模拟量曲线与坐标横轴重合、不同曲线时间轴不对应等问题，造成异常数据分析功能不完善，不符合《煤矿安全监控系统及检测仪器使用管理规范》（AQ1029-2019）第4.9的规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九条第三项 | 罚款人民币二万元整 |